

一般條款及細則

- **推广期由 2026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香港时间）（包括首尾两日）（「推广期」），特别注明除外。**
- 倘客户拟进行证券交易时，不论任何原因引致交易不成功、延迟或有任何争议，本行保留最终决定权。
- 若合资格证券客户同时获享其他推广优惠，本行保留批准客户之全部或部分优惠之权利。
- 此文件列出之每项银行产品或服务均受产品条件、条款和细则所约束。有关详情，请向本行职员查询。
- 上述优惠受有关监管条例及本行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与本行职员查询及了解。本行保留随时暂停、修改、更改及/或终止上述优惠和计算方法的权利，本行有权就上述事项运用酌情权而无须事先作出通知。本行对是次推广及有关优惠所引起或产生之事宜及/或争议，均以本行纪录及/或决定及/或解释为准，本行将保留最终决定权，并对所有人士具约束力。
- 优惠名额有限，先到先得，额满即止。
-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所管辖，并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诠释。
- 英文版本与中文版本如有歧异，概以中文版本为准。

优惠之详细条款及细则：

新开立证券户口可享美国股票奖赏优惠之条款及细则（「美股奖赏优惠」）

1. 美股奖赏优惠适用于开户前 12 个月内未曾持有任何本行证券户口之客户（「新证券客户」），在推广期内成功开立本行之证券户口（「新证券户口」），并须于推广期内成功申请三项指定电子服务：i) 网上证券买卖服务、ii) SMS 短讯通知服务及 iii) 电子结单服务。如客户以个人名义持有两个或以上证券账户，则只有开户日期最早的新证券户口可享下列优惠。联名户将被视作一位合资格新证券客户。本行对可享优惠之新证券户口保留最终决定权。
2. 新证券客户于开立证券户口当后两个月的最后一个历日或之前（「交易期」）（例如客户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开户，交易期止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以新证券户口经本行网上证券买卖服务、流动股票买卖服务、证券买卖专柜或证券买卖热线成功执行一次交易包括美股、港股及/或股市互联互通证券（见第 3 和 4 点）（「合资格证券交易」），将可获价值港币 2,000 元之买入美股奖赏（「美股奖赏」）（「合资格客户」）。
3. 就启动美国证券买卖服务，有关证券户口之所有户口持有人需符合以下所有条件：(i) 为非美国及非加拿大人、非美国及非加拿大居民、以及如客户为韩国公民，其居住地址或通讯地址并非位于韩国；及(ii)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如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证或护照；及(iii)必须递交 W-8BEN 表格予本行及该表格其后获本行成功处理为有效。
4. 「美股」指于纽约证券交易所（NYSE）、纳斯达克证券（NASDAQ）及美国证券交易所（AMEX）买卖的普通股（认股证除外）、交易所买卖基金及美国预托证券。「港股」是指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港币计价证券。「股市互联互通证券」是指可于沪港通/深港通北向交易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 A 股/交易所买卖基金（ETF）。「合资格证券交易」并不包括本地买卖之海外证券、任何以非港币结算之上市证券（股市互联互通证券及美股除外）、i-Shares、外汇基金票据、香港国际机场零售债券、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零售债券/通胀挂钩债券及新股认购股票。
5. 每位合资格客户最多只能获享美股奖赏优惠一次。
6. 合资格客户只适用于为香港身份证持有人；并非为以下国家/地区的居民：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英国及直布罗陀；及并非为美国公民/居民或加拿大的居民，且其通讯地址不得位于美国或加拿大；及并非为居住地址或通讯地址位于韩国之韩国公民。
7. **客户须先缴付有关交易的买入金额及费用，优惠金额并不包括证券交易费用（包括经纪佣金、代理人服务费以及第三者征收之费用如 SEC 费等，统称「证券交易费用」）。**
8. 就每位可获奖赏之合资格客户，美股奖赏将于该合资格客户以新证券户口成功完成首笔合资格证券交易后自动生效。美股奖赏有效期为上述合资格证券交易日期起计两个月内的最后一个历日或之前使用美股奖赏（例如：客户于 2026 年 12 月 15 日以新证券户口成功完成合资格证券交易，美股奖赏须于 2027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使用）。美股奖赏将用于抵扣合资格客户透过本行进行美股买入交易时应付之购买金额，每张美股奖赏之抵扣上限为港币 2,000 元（例如：首笔合资格证券交易金额为港币 1,500 元时，客户可获港币 1,500 元回赠。同一客户其后进行一笔港币 1,500 元的合资格证券交易，则仅可获剩余的港币 500 元回赠。一旦达到港币 2,000 元的上限，将不再提供任何进一步回赠。）。
9. 「美股奖赏优惠」按下述方式计算：

新证券客户合资格 证券交易月份	美股奖赏优惠有效期	存入奖赏日期
2026 年 10 月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2027 年 5 月 31 日之前
2026 年 11 月	2027 年 1 月 31 日之前	
2026 年 12 月	2027 年 2 月 28 日之前	
2027 年 1 月	2027 年 3 月 31 日之前	
2027 年 2 月	2027 年 4 月 30 日之前	

10. 完成以上要求的时间以本行之纪录为准。本行将根据本行持有的纪录确定客户获得奖赏的资格。如有任何争议，以本行的记录为最终决定。
11. 本行保留权利随时以其他相约价值的礼物/股票代替以上奖赏，恕不另行通知。替代奖赏的价值或性质可能与此条款及细则列明的奖赏不同。
12. 合资格客户于存入奖赏权利当天，必须于本行仍然持有有效证券账户及结算账户，否则此奖赏将被取消，而无须另行

通知。

风险声明：

- 以下风险披露声明不能披露所有涉及风险，亦不会考虑本行概不知情的情况。投资涉及风险，股票乃投资产品。在决定作出任何投资前，客户请细阅相关的销售文件，以了解更多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风险因素。本文件所述的产品未必适合所有客户。客户不应只跟据本文件作任何投资决定，而须自行评估本文件所载资料，并考虑该等投资是否适合客户本身的特定财务状况、投资经验及投资目标。客户如对此资料或有关销售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就有关投资的法律、法规、税务、投资及财务可能产生的后果寻求独立及专业意见(包括本地及海外投资可能涉及的遗产税及红利预扣税及其他税务责任等)，以确保客户明白该等投资的性质及风险，从而考虑该等投资是否为适合客户的投资。
- 美国证券投资服务不适用于美国人士，亦可能只限在某些司法管辖区提供。任何人士于作出投资前，应寻求独立咨询，考虑有关投资是否适合阁下。
- **证券投资风险：**证券价格有时可能会非常波动。证券价格可升可跌，甚至变成毫无价值。买卖证券未必一定能够赚取利润，反而可能会招致损失。投资附带风险，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将来的表现，基于市场情况，部分投资或不能即时变现。客户透过沪港通及深港通投资 A 股前，应确保已阅读及充分了解本行沪股通/深股通服务资讯，包括有关详情、交易细则、风险、收费、限制及注意事项。详情请向本行职员查询。
- 外币投资受汇率波动影响，可能带来亏损风险。客户如将外币兑换为港币或其他外币时，可能因外币汇率变动而蒙受亏损。另外，如果产品以外币订价或投资以其基本货币以外的货币计值的资产，持有人将要面对汇率波动的风险或受外汇管制或其他限制，其收益或赎回产品的金额亦有机会减少，而且买卖差价可能较大。客户应注意投资产品时的货币风险及如将外币兑换为港币或其他外币时，可能因外币汇率变动而蒙受亏损。倘若投资产品涉及人民币，将会以离岸人民币报价。离岸人民币汇率可能较在岸人民币汇率出现溢价或折让，而且买卖差价可能较大。人民币受制于汇率风险，人民币现时并非自由兑换货币。客户可以通过银行账户兑换人民币，但需按有关监管机构不时作出的规定(有关要求 将不时更改而毋须另行通知)、本行规定及/或当时人民币头寸情况及本行商业考虑办理。
- 上述资料只作参考用途，并不构成任何投资此文件所载的产品之要约、游说、邀请、招售、建议或意见。本行并无、亦不会就任何投资的表现作出声明、担保及其他保证。未经本行事先作出明确的书面许可前，本文件(包括全文或部分)不得以任何方式引用、复印、分发、披露(全部或任何部分)或出版作任何用途。本行对由于使用及/或依赖上述资料或内容而引起的任何损失概不负责(因本行、本行的授权人员、雇员或代理人的疏忽或故意失责除外)。
- 此文件内容并未经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或香港的任何其他监管机构审核。